岳环评〔2020〕145号

**关于岳阳市三江卫士环保有限公司船舶废矿物油及生活垃圾回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岳阳市三江卫士环保有限公司：

你公司《关于申请对〈岳阳市三江卫士环保有限公司船舶废矿物油及生活垃圾回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的函》和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君山分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华容分局预审意见及有关附件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岳阳市三江卫士环保有限公司拟投资4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7.5万），实施船舶废矿物油及生活垃圾回收项目。收集对象为岳阳市境内长江塔市驿断面至三江口断面约76.8公里（其中长江华容县段32.7公里、君山区段44.1公里）岸线水域内船只，项目拟在两个定点码头进行收集工作，华容县长江段收集点为华容县塔市驿码头，君山区临时收集点为七里山码头（待君山区广兴洲LNG码头规划建设完成后，将作为君山区收集码头，并取消七里山临时收集点，仅在七里山码头进行生活垃圾卸载）。收集后的废矿物油在云溪区中海油码头停靠转运，由岳阳骏德物流有限公司负责转运；生活垃圾在七里山码头转运，由湖南城陵矶新港区环境卫生管理所处理。项目建设规模为年回收废矿物油200吨、生活垃圾150吨。回收流程为：废矿物油回收专用船停靠在两个定点码头进行收集，与被收集船相邻并固定后，利用自吸油泵收集各船舶废矿物油（含废机油、废柴油、经船舶油水分离器处理后的废油），经输送管将收集的废矿物油吸入暂存于回收船专用废油舱中，收集完成后回到转运码头（云溪区中海油码头），再由自吸油泵经输送管泵抽送至资质单位（岳阳骏德物流有限公司）专用油罐车中，同时顺带收集船舶产生的生活垃圾，生活垃圾暂存于专用垃圾箱，在七里山码头上岸交由湖南城陵矶新港区环境卫生管理所处理。转运周期为每个工作日（即日产日清）。回收的废矿物油由岳阳骏德物流有限公司载运至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本项目不进行废矿物油的场外贮存、处置和运输。项目回收废矿物油专用船舶为一艘载重吨50t液货船，船型号为GSTS6007，船体配备2个10t的废矿物油舱（为常压双包固定顶罐，一用一备）**，**4个0.5t生活垃圾桶，同时配套油水分离设备、油水报警装置和生活污水处理装置等。工作人员不在船上食宿。作业时间为09:00-17：00。项目依托中海油码头停泊与卸载废矿物油，卸载过程的使用的设备（含加压设备）及输送管道依托中海油码头已有的专用设施（含油气回收装置、应急设施等）。根据湖南博咨环境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编制的《岳阳市三江卫士环保有限公司船舶废矿物油及生活垃圾回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报批稿）基本内容、结论和专家评审意见及分局预审意见，综合考虑，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二、项目实施须严格落实湖南东洞庭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的相关要求。同时在项目建设及营运过程中，须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并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一）鉴于项目收集范围涉及多个保护区，项目须严格按照《岳阳市东洞庭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条例》、《关于公布辽宁五花顶等10处国家级自然保护区面积、范围及功能区划的通知》（环生态函〔2018〕81号）中第七条“湖南东洞庭湖自然保护区”中相关要求及其他保护区相关规定，严禁在相关保护区范围内航行、停泊或作业，航行范围为离岸300m范围，并按航线要求尽快驶离相关保护区，避免对相关保护区造成影响。

（二）废气污染防治工作。加强油舱管理，规范作业，严格落实各项无组织废气污染防治措施，液态物料的收集、临时贮存和装卸采取全密闭、液下装载、负压操作等方式，加强对泵、阀门、法兰等的泄漏监测与控制，采取各油舱表面喷涂浅色涂层，高温天气水喷淋降温等方式，降低油舱呼吸损耗量，确保油舱区无组织废气排放浓度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相应限制要求。

（三）废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专用油舱不需清洗，船舶生活污水经船舶生活污水处理装置处理、含油废水经油水分离器处理，满足《船舶水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GB3552-2018）相关标准后，按相关主管部门规定排入长江。

（四）噪声防治工作。船舶发动机、自吸油泵均设在船舱内部，对船舶发动机、自吸油泵等产生高噪声的设备采取隔声措施，减少对航线周边敏感点的影响，确保项目行驶中内河航道两侧区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类标准限值要求，项目航线区域的岸线陆域环境敏感点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限值要求。

（五）固体废物管理工作。严格按照《船舶水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GB3552-2018）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相关规定，落实转移联单制度并规范建立废矿物油收集转运台帐。废矿物油由资质单位（岳阳骏德物流有限公司）载运至有资质单位进行安全处置，船舶生活垃圾交由湖南城陵矶新港区环境卫生管理所处理。

（六）环境管理和风险防范工作。规范管理和技术人员的培训。加强环境风险管理，建立健全操作规程和应急处理机制，制定并落实事故风险应急预案。加强天气预警，长江汛期、大风暴雨等天气须泊港规避，不得开展收集作业。配备好定位系统并与主管部门联网。做好船舶油仓等处的防渗防漏措施，加强各管线阀门等设备维护管理，配备好各类应急物资并组织演练，避免跑、冒、滴、漏，防止发生泄漏污染东洞庭湖、长江水质，确保周边环境安全。

（七）项目收集航线涉及多个保护区，项目《生态专题报告》结论表明：项目的建设和运营对东洞庭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水体及鱼类、水禽、鸟类产生的负面影响不大。对四大家鱼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洞庭湖口铜鱼短颌鲚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岳阳市长江华容段天字一号、东山镇饮用水源保护区和君山段潭子坑、长沟子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负面影响不大。项目实施须严格执行自然保护区等保护区相关规定，认真落实《生态专题报告》提出的各项生态保护措施，确保项目生态环境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三、你公司应在收到本批复后15个工作日内，将批复及批准的环评报告文本送至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君山分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华容分局和湖南博咨环境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四、请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君山分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华容分局负责各自辖区内项目运营期的日常环境监管。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2020年11月30日

|  |
| --- |
| 抄送：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君山分局、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华容分局、湖南博咨环境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